

# 印尼【旅客須知】

**證件：** 請旅客再次檢查旅遊證件必須有半年以上有效期及簽證必須有效，並至少有2頁之空白頁可供使用。

**航空公司行李限制：**

- 根據航空公司規定，每位經濟客艙之乘客，行李限額如下：
  - \*\*國泰/港龍航空：每人限帶2件寄艙行李【重量不可超過30公斤(66磅)，尺寸不可超過203cm(80吋)】及1件手提行李【重量不可超過7公斤(15磅)，體積不可超過22吋x14吋x9吋】。
  - \*\*香港航空：每人限帶2件寄艙行李【總重量不可超過30公斤(66磅)，每個長寬高總和不可超過158厘米(62吋)，及1件手提行李【重量不可超過7公斤(15磅)，體積不可超過22吋x14吋x9吋】。
  - \*\*嘉魯達印尼航空：每人限帶寄艙行李【重量不可超過30公斤(66磅)，尺寸不可超過158cm(62吋)】及1件手提行李【重量不可超過7公斤(15磅)，長寬高總和不得超過92cm(36吋)】。
  - \*\*新加坡/勝安航空：每人限帶寄艙行李【重量不可超過30公斤(66磅)，尺寸不可超過140cm(62吋)】及1件手提行李【重量不可超過7公斤(15磅)，長寬高總和不得超過115cm(45吋)】。
  - \*\*汶萊皇家航空：每人限帶2件寄艙行李【重量不可超過20公斤(44磅)，尺寸不可超過158cm(62吋)】及2件手提行李【重量單件不可超過7公斤(15磅)，兩件重量之和不得超過12公斤(26磅)，體積不可超過22吋x15吋x8吋】。

**\*\*以上所有行李限制及行李超重費用均以航空公司公佈為準\*\***

- 航空公司行李收費新政策：  
個別航空公司已實施行李托運收費新政策，大型運動器材如滑雪用具、水上活動用具、單車、音樂器材等，均須收取額外附加費，費用將視乎個別航空公司而定。

**海關條例：** **【香港出境】**  
如有總值高於12萬港元的現金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，**在海關人員要求下，須如實披露**。詳情請瀏覽 <https://www.customs.gov.hk>。

**【印尼入境】**  
年滿二十一歲，可以免稅攜帶香煙200枝、洋酒一瓶(1公升)；另各種電器、蔬果、植物、肉類、營利私貨及違例物品等均禁止入口。

**【香港入境】**  
年滿十八歲，可免稅攜帶19枝香煙及洋酒一瓶。如有總值高於12萬港元的現金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，需經紅色通道入境向海關人員**作出書面**申報。詳情請瀏覽海關網頁 <https://www.customs.gov.hk>。

**天氣：** 全年氣溫大約為24°C—34°C，11月至3月屬雨季。由於天氣常有變化，請各旅客於出發前留意天氣報告或致電天文台熱線1878200或瀏覽網站 [www.weather.gov.hk](http://www.weather.gov.hk)。

**旅程服飾：** 全程可穿著簡單夏天服裝，喜歡游泳者則須帶備游泳用品及拖鞋。如參觀峇里島之聖泉廟則須穿著有袖上衣及長褲，女士可穿過膝長裙。旅程中請穿著輕便運動鞋，方便活動。另可按旅程需要攜帶以下物品：

太陽帽/太陽眼鏡	防曬用品	拖鞋	紙巾/濕紙巾
防蚊用品	游泳用品	雨具、風褸	潤膚用品/潤唇膏

**語言：** 主要為印尼語，英語可在酒店、遊客及商業區通行。

**時差：** 龍目島/峇里島時間與香港相同，椰加達、泗水及日惹比香港慢1小時。

**風俗：** 與印尼人握手或接拿東西，必須伸出右手，不可用左手，不要摸別人的頭。

**電壓：** 電壓為220伏特，而大部份插頭為兩腳圓插 。

**個人用品：** 酒店一般不設牙膏、牙刷、拖鞋等個人衛生用品，請自行帶備。可按個人需要自行帶備風筒、水煲等日用品。由於峇里島屬郊外地區，建議客人帶備蚊怕水/蚊貼。另外請帶備慣用平安藥物及緊急醫療用品，以應不時之需。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，請準備足夠份量。

**飲用水：** 酒店自來水不宜飲用，可飲用滾水。如腸胃狀況欠佳者，宜於當地購買樽裝礦泉水。

**消費模式：** 印尼主要貨幣單位為印尼盾(IDR)。客人可帶備港幣於當地機場或酒店兌換，信用卡及美金適用於部份大型百貨公司及酒店使用，敬請留意。旅客攜帶金額超過現金HKD60,000或USD7,500，入境時必須申報。

**購物：** 木刻、峇迪蠟染布(BATIK)、咖啡、海產、牛皮、香薰油及銀器製品等均可在峇里島上購買。

**財物保管：**

- 夜間避免單獨外出，請謹記將貴重物品如旅遊證件、現金、信用卡、相機、手提電話、電子產品等隨身攜帶，切勿存放於行李箱內或留在旅遊車上、酒店房間或公共地方。
- 客人必須自行保管其個人物品，如有遺失或遺留，請自費運送(可運送之物品需符合有關郵遞公司之條款)，本公司概不負責。

**旅程安排：** 印尼導遊以廣東話或普通話進行講解，須視乎當地安排而定。

## 航空公司 安全規定：

- 1) 嚴禁攜帶任何違禁品：如毒品、武器、火藥、易燃物品、盜版光碟或瀕危動物製成品。
- 2) 火機、火柴及暖包類等用品只限於香港登機時作有限度攜帶，回程航班及內陸航班，則一律不可攜帶登機或寄艙。而利器、刀、指甲鉗等，必須放在行李內寄艙。
- 3) 根據「國際民用航空組織」規定，旅客如需攜帶個人自用內含(即安裝於器材之內)鋰或鋰離子電池芯或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裝置(手錶、相機、流動手機、手提電腦、可攜式攝錄機等)**應作為手提行李攜帶登機**；如若旅客需要把含有內置鋰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設備放於寄艙行李內，**其電源必須完全關閉**(不在睡眠或休眠模式)，並必須採取適當措施防止裝置意外啟動及保護裝置不受損壞，如違反者，部分國家將可能處以罰款；而有關的備用鋰電池(即沒有安裝於器材中，包括外置充電器)則**必須以手提行李攜帶登機**而不可寄艙，並做好保護措施以防短路(如單個放入原裝包裝袋或存放獨立袋或以其他方式將電極絕緣)，每位旅客限帶20件備用小型鋰電池(每個不得超過100瓦時Wh或2克鋰量LC)或限帶2件備用中型鋰電池(每個介乎100瓦時Wh至160瓦時Wh)。凡欠缺標示或沒有清晰列明其瓦時值(Wh)或鋰容量(LC)之鋰電池，均不被允許攜帶登機，詳細規定可瀏覽相關航空公司網頁。
- 4) 根據「國際民用航空組織」指引：所有旅客隨身攜帶之液體、凝膠及噴霧類物品，均需以容量不超過100毫升的容器盛載，並應儲存於一個容量不超過一公升、可重複密封的透明塑膠袋內。故容器超過100毫升必須放在行李內寄艙。而每名旅客只可攜帶一個裝有容器的塑膠袋。所有藥物、嬰兒奶粉或食品，經查證後可獲豁免。
- 5) 以上提及的液體、凝膠等，包括於入關前或入關後購買之飲品、禮品(如韓國人蔘酒、面膜液、化妝護膚品、蜜糖、蜂皇漿/丸等流質用品/食品)、噴霧劑及任何能溢出(如膠囊內有液體)、塗抹或噴灑的物品，均不可帶入機艙內。
- 6) 以上規定將按各國機場之最後公佈為準。
- 7) 詳細資料可瀏覽民航處 [www.cad.gov.hk](http://www.cad.gov.hk) 或機管局 [www.hongkongairport.com](http://www.hongkongairport.com) 網頁。

## 安全意識：

- 【水上活動】** 參與水上活動前，應先瞭解及衡量自己的身心體能狀況，以及當時的天氣和水面狀況是否適合，盡量選擇有救生員的場所，並應遵守各項警告或禁止標誌。暢玩前，必須做好熱身運動，及聽從嚮導或指導員的指示，如進行潛水、浮潛等海底活動時，應仔細檢查所需設備有否破損，避免單獨行事。兒童參與活動時，必須有成人陪同照顧，以策安全。
- 【行山須知】** 行山時宜穿著運動鞋，以防滑倒，客人亦須因應個人需要自備行山拐杖或其他設備。如山路較為崎嶇不平，請客人依照工作人員的提示遊覽，切勿走近圍欄以外位置，以策安全。
- 【熱帶天氣】** 登革熱常見於熱帶及亞熱帶地區等東南亞國家，屬急性傳染病，透過蚊叮傳染，建議客人穿著淺色長袖衣服和長褲，及避免穿著較易招惹蚊叮的黑色貼腳長褲，如質料單薄的深色 Leggings，而在戶外活動時亦可在外露的皮膚及衣物上塗上含避蚊胺(即 Deet)的蚊怕水或蚊怕膏，以防蚊咬，及減低患上登革熱機會。詳細資料，可參考香港衛生署網址 [www.travelhealth.gov.hk](http://www.travelhealth.gov.hk)

**\*\*《旅客於當地如感到身體不適，請聯絡領隊或導遊，以協助前往當地醫院就診》\*\***

## 颱風措施：

出發當日遇有天文台懸掛任何颱風訊號，由於航班仍有機會正常升降，請依照原定時間抵達機場集合，若航班有任何改動，旅行團相關人員將會即時通知團友。

## 旅遊保險：

旅遊期間如發生任何意外，可會引致龐大醫療費用、財物損失及其他開支。本公司強烈要求所有旅客購買旅遊綜合保險。而有關各項保障及賠償均依據保險公司所列明之賠償細則。

## 建議服務費：

旅行團服務費屬建議性質。

如團隊人數為15人或以下，本公司將視乎情況或不安排隨團領隊，由當地導遊接待或更改為機票+酒店套票，客人須自行前往香港機場辦理登機手續，及於當地自行辦理酒店入住手續，團隊將不設旅行團服務費。

如團隊仍設香港隨團領隊/當地導遊，旅行團服務費已包括：領隊(如有)、當地導遊、旅遊車司機及旅行社相關人員，於完團前個別向團友收取。每位每天港幣：\$110。

如團隊人數為16人或以上，將設香港隨團領隊。旅行團服務費已包括：領隊、當地導遊、旅遊車司機及旅行社相關人員，於完團前個別向團友收取。每位每天港幣：\$110。